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工程公司投资广东省惠州市 100MW 综合 智慧零碳电站项目的议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远达环保控股子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程公司）拟对广东省惠州市 100MWp 综合智慧零碳电站项目进行投资。工程公司拟全资设立项目公司远能达智慧能源（龙门）有限公司实施本项目，总投资 35,221 万元，资本金比例 20%，注册资金为 8,000 万元，剩余部分资金通过银行贷款方式解决。
-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远达环保控股子公司工程公司投资广东省惠州市 100MW 综合智慧零碳电站项目的议案》，上述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对外投资情况概述

本项目位于广东省惠州市境内，位于广东省东南部，属珠江三角洲东北、东江中下游地区。惠州市管辖惠城区、惠阳区、惠东县、博罗县和龙门县。拟利用辖区内的公共建筑、居民屋顶资源进行建设。

（一）光资源情况

本项目场址区位于广东省惠州市龙门县境内，本项目开发区

域内的光伏组件首年发电小时数为 1,138.5 小时，年均有效利用小时数约 1,076.4h。

(二) 接入方案

采用“全额上网”的接入方式，接入电压等级为 380V。本项目各并网发电单项工程经逆变器汇流后经 1kV 低压电缆接入 380V 并网箱中，再经并网箱出线至 380V 公网接入。最终接入系统方案以接入系统设计报告及电力部门审查意见为准。

(三) 主要设备选型

光伏组件：单晶硅双面双波，N 型 575Wp

逆变器：组串式逆变器，15kW、17kW、20kW、23kW、25kW、30kW、36kW、40kW、50kW

光伏组件、逆变器采用甲供方式实施。

(四) 项目模式

本项目采用屋顶租赁模式，由项目公司办理屋顶租赁、接入申请、项目备案、并网申请等手续，项目建成后由项目公司与供电公司签署购售电协议并开立银行账户收取电费。

(五) 项目实施方案

工程公司拟设立项目公司远能达智慧能源（龙门）有限公司实施本项目，项目公司由工程公司 100%持股，注册资金为 8,000 万元。

项目公司设执行董事 1 人、监事 1 人，设总经理和财务负责人各 1 人。

(六) 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4 年 6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

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远达环保控股子公司工程公司投资广东省惠州市 100MW 综合智慧零碳电站项目的议案》，本议案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是否构成关联交易，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及经济效益分析

（一）项目总投资

项目静态投资 34,994 万元，动态投资 35,221 万元，单位动态投资 3,522.1 元/kW。

（二）经济效益估算

基于当前电力市场预测和现行电力交易规则，预计项目全投资内部收益率为 7.66%，投资回收期约 11.25 年。

三、本次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工程公司投资建设广东省惠州市 100MW 综合智慧零碳电站项目，符合国家乡村振兴战略与能源发展战略的需要，符合远达环保产业发展方向，有利于公司拓展新能源光伏发电市场，获得长期稳定收益，形成新的利润增长点。

四、风险提示

本项目可能面临电力市场政策、市场环境、行业等不确定因素带来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国家电投集团投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五日